



民國文獻資料編叢書

抗日戰爭編 史料叢編 第一輯

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
中國人民抗日戰爭史學會 編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90



国家出版基金项目
NATIONAL PUBLICATION FOUNDATION

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
中國人民抗日戰爭史學會

編

抗日戰爭史料叢編

第一輯

90

1566495

T1565495



民國時期文獻
保護計劃

成 果

中國陸軍總司令部編

中國戰區中國陸軍總司令部受降報告書

中國陸軍總司令部，一九四六年鉛印本

第九十冊目錄

中國戰區中國陸軍總司令部受降報告書	中國陸軍總司令部	一
第一戰區受降紀實		二〇一
第六戰區受降紀實		三七三

中華民國三十五年五月

中國戰區
中國陸軍總司令部
受降報告書

中國陸軍總司令部編

中國陸軍總司令部受降報告書目錄

編輯大意

緒言

第一章 受降經過概述

第二章 受降準備

第一節 受降前敵我全般態勢

第二節 受降前敵軍番號兵力駐地

第三節 日本投降簽字前 委員長下達有關之重要命令

第四節 日本投降簽字前本部對所屬各部隊下達有關之重要命令

第五節 本部致駐華日軍最高指揮官岡村寧次之備忘錄及其對本部備忘錄之覆文

第三章 受降實施經過

第一節 受降部署

第二節 各受降區開始受降後之進展

第三節 受降困難情形

第四節 日軍繳械情形之概述

第五節 收繳日軍主要武器車輛飛機種數

第六節 敵偽物資之接收及處理

第四章 人馬

第一節 日俘日僑遣送情形

第二節 日俘日僑之管訓徵調服役及給與規定

第三節 各受降區接收處理日軍馬騾情形及數量

第四節 偽雜部隊之處理

第五節 我被俘官兵之處理

第六節 歸國勞工之處理

第五章 交通補給及械彈器材部份

第一節 在受降前之業務計劃

第二節 受降時後勤業務實施狀況

第三節 各項接收軍品之彙報表

第六章 砲兵部份

第一節 接收日方砲兵部隊火砲彈藥器材情形

第二節 日俘火砲彈藥器材整理保管情形

第三節 利用日砲配備情形

第七章 工兵部份

第一節 日俘鐵道部隊受降計劃概要

第二節 接收日俘工兵部隊情形

第三節 用日俘鐵道部隊擔任搶修計劃

第四節 接收日本工兵及鐵道部隊器材情形

第八章 通信部份

第一節 接收辦法

第二節 接收經過

第九章 經理部份

第一節 日本投降簽字典禮籌備費用

第二節 復員準備金

第三節 日本官兵總連絡部長官岡村寧次請求事項

第四節 檢查日軍郵政儲金憑證書類

第十章 衛生部份

第一節 接收日軍在華衛生機關暨傷病之處理辦法

第二節 接收南京日軍病院及改編辦法

第三節 管制日僑開設之診所醫院

第四節 日俘日僑醫療防疫之處理辦法

第五節 收繳日軍衛生器材及接收日軍醫院撥用之指示(附錄六項見表)

第十一章 軍法部份

第一節 漢奸戰犯之逮捕及處理

第二節 法令之宣佈

第三節 肅奸進行之文電

第四節 一般軍法案件之審理

第十二章 黨政及各部門事業之接收

第一節 黨政接收委員會之設立

第二節 省市黨政接收委員會

第三節 各事業部門之接收

第四節 行政院收復區全國性事業接收委員會

第十三章 政治部份

第一節 中心工作之展開

第二節 黨團政之連繫

第三節 黨政指導事項

第四節 計劃日俘僑之集中管理

第十四章 外事部份

第一節 譯述及調查工作

第二節 本部與盟軍間之連繫

第三節 協助盟方處理一切盟軍福利事業

第四節 協助美方尋覓美方官兵失蹤情形

結言

四

6

編輯大意

我中華民族，近百年來，以受帝國主義者之侵略蠶食，致民生不安，國勢衰弱，迄國民政府成立。國家，正事復興建設，而東鄰日本，遽以武力相加，烽火燎原，政府西遷，終賴舊臣團結，共赴國難。將士用命，屢挫兇鋒，幸勝利來臨，此皆我炎黃子孫犧牲奮鬥之成果也。本部奉命編纂《抗戰勝利報告書》，雖進道高明，業務繁重，實開歷史前例，爲使國人明瞭經過，共資策勵，故有本報告書之編纂，俾繼前志後，亦足以供研究史實者之鑑著耳。本報告書共分十四章，首自緒言，次及受降，經過，準備，實施，人馬，交通，砲兵，工兵，通信，經理，衛生，軍法，黨政接收，外事處理，以至結言，舉凡牽要者，簡述本文，并載圖（六），表（六十六）。復將重要文件，編爲處理日本投降文件彙編上下兩卷，定爲本書之附件。其間事實之紀載，圖表之製訂，根據本部指揮之各單位，陸續報道，或因時間之先後，環境之改變，或因機構之更易，首尾欠啞接；且以交通被阻，材料寄達，頗費週折，靜待搜羅，力求正誤，文電往還，苦爲時限，編纂之際，彙集成章，不計文詞工拙，但期內容真實，敬祈賢達，有以諒之幸甚。

緒言

二

自中華民國三十四年八月十日，日本承認接受波茨坦宣言之各項規定，要求投降後，遵奉 委員長 蔣命令，以中國陸軍總司令代表中國戰區最高統帥接收中國戰區全部日軍之投降，解除日軍武裝，遣送日俘日僑歸國，及督導一切接收事宜。奉命後，當即對應辦諸事妥為規劃；並即於八月二十日飛往芷江，接見日本投降使節今井武夫，并授與備忘錄，指示日軍投降應行準備諸事宜。旋於九月八日，由芷江飛往南京，九日上午九時，代表 最高統帥主持中國戰區日軍投降簽字典禮。其間詳情，及關於重要文電附件，業在本部所編處理日本投降文件彙編上下兩卷內敍明，茲不贅述。截至現在為止，除遣送日俘日僑，因交通障礙，尚有一小部份須至本年六月底始能遣送完畢外，其他繳械接收諸工作，均已次第完成。茲將受降及處理接收各種情形摘要彙集，專冊報告，用資參考。

中國陸軍總司令部受降報告書

第一章 受降經過概述

一、八年抗戰之回顧

我國抗戰，在委員長蔣領導之下，以堅強不屈之決心，抱必勝之信念，集全國朝野上下之力量，自蘆溝橋抗戰肇始，舉國一致，秉承既定國策，共同努力擔負守土責任。當強敵壓境之際，倉促之間起而應戰，我雖準備不足，裝備劣勢，但為伸張正義，維護公理，爭取最後勝利，恪保世界之安全與人類永久之和平，師直氣壯，乃不顧困難，不惜犧牲，以精神克服一切物質之缺憾，以頭顱鮮血拼敵犀利精銳之武器，攻則以哀兵而決勝，前仆後繼，守則結衆志以成城，不屈不撓，作英勇之奮戰，為壯烈之犧牲，忠義磅礴之氣，冲霄漢，泣鬼神。八載奮戰，艱苦支撐，使日本疲於長期作戰之消耗，陷其侵華軍事於泥淖。日本既苦於侵華軍事之失敗，既不能速戰速決竟全勝之功，復無法速和速結退以自固，曠日持久，鈍兵挫銳，士氣衰竭。乃更不度德，不量力，趁英美無暇東顧之際，又掀起所謂大東亞戰爭。西攻香港新嘉坡，並進佔馬來亞，緬甸，南下菲律賓，荷屬東印度諸島，威脅澳大利，東則偷襲珍珠港，使美國為之震懾，但寇勢雖盛，卒成強弩之末。繼以德義失敗，英美頃全力於遠東，我則於滇西湘西各役大捷之後，正與美軍聯合進行最後之大反攻，敵遂陷於勢孤力弱，注定其最後失敗之悲慘命運，迄民國三十四年八月五、七兩日美國空軍兩次使用「原子炸彈」襲擊日本之廣島、長崎，使其舉國震驚，八月九日蘇聯乃乘機參戰，日政府環顧國際情勢，自知最後失敗已無可挽回，於八月十日在東京廣播，照會中美英蘇四國，願意接受波茨坦宣言之各項規定，向聯合國無條件投降。我國八年艱苦之抗戰，卒乃贏

得最後勝利。

二、日本投降洽商經過

日本宣佈投降後，八月十五日我國民政府行政院外交部始正式接獲日本之投降電文，當日 委員長蔣即電南京日軍駐華最高指揮官岡村寧次大將，指示其投降原則，（詳見處理日本投降文件彙編上卷第一節）並派中國陸軍總司令何應欽代表中國戰區 最高統帥接受日軍投降。

八月廿一日，日本駐華最高指揮官岡村寧次所遵派之總參謀副長今井武夫及參謀二員，翻譯一員，乘機飛抵芷江，請示關於投降事宜。當由本部中將參謀長蕭毅肅接見，將受降區域之劃分，受降區負責主官，及受降之重要各項規定示知；並飭原機於八月二十三日返南京，轉交岡村寧次遵行；並告知本部將在南京成立前進指揮所，由本部中將副參謀長冷欣主持，就近洽商受降事宜。同時將不待簽定降書，即於短期內空運部隊前往南京，上海，北平等地接受投降。

八月二十五日，岡村寧次電覆，希望本部南京前進指揮所迅速蒞京主持一切。

八月二十七日，本部中將副參謀長冷欣等一行，分乘運輸機七架，由芷江飛南京，成立前進指揮所，進行受降及接收之準備工作。

九月三日，日本投降代表重光葵，梅津，在東京灣美國米蘇里艦上簽定投降書，正式向盟軍投降。同時我對於接受投降準備工作之進行亦極順利，遂定於九月九日九時在南京舉行日本在中國戰區投降簽字典禮。

三、日本投降簽字典禮之舉行

中國戰區日軍投降簽字決定於九月九日在南京舉行後，中國陸軍總部職員暨中央各部院所派代表暨接收委員會委員等，先後在九月八日以前分批由芷江飛往南京，籌設一切。九月九日九時，中國戰區日

軍無條件投降簽字典禮，乃在南京黃浦路中國陸軍總司令部內舉行。何總司令代表 委員長蔣出席受降，岡村寧次將軍代表日本投降。

日本投降簽字完畢後，總司令即將中國戰區 最高統帥蔣委員長第一號命令面交岡村寧次將軍，受降儀式約經廿分鐘全部完成。（日本投降書及 委員長第一號命令詳見處理日本投降文件彙編上卷第六、七兩節）

四、受降工作概述

受降工作計分兩大部門，屬於黨政方面者，初期由中央各部院派出之接收委員或特派員組成之黨政接收計劃委員會主持，由本部負監督及指導責任，繼後移交於行政院收復區全國性事業接收委員會主持。屬於軍事部門者，由本部直接計劃。受降工作於九月九日以後展開，在盟軍協助之下，進行接收頗為順利。惟華北方面因受共軍之牽制，故進行較為遲滯。但截至三十五年二月二十三日止，全部日軍武裝均已解除完竣。關於遣送日俘日僑歸國事，因限於運輸工具缺乏及鐵路交通被破壞，須延至本年六月底可望完成。以上為受降工作之概況，至其詳情，茲分條縷述於後。

第二章 受降準備

第一節 受降前敵我全般態勢

日軍為企圖破壞我反攻準備，鞏固其大陸交通線，打擊我野戰軍，及佔領我芷江空軍基地，進而威脅我陪都，曾以七個師團之兵力，於去（三十四）年四月九日向我湘西大舉進犯。經月餘之激戰，我傷斃敵員兵約二萬以上，卒於五月十九日，將其全部擊潰。繼即積極部署，發動反攻。至六月二十四日我第二方面軍攻克南寧，六月三十日我第三方面軍及第二方面軍各一部，攻克柳州，局勢急轉直下。我三方

面軍更奮力猛進，遂於七月十六日一舉攻克桂林，迫使敵退至受降前之位置。

第二節 受降前敵軍番號兵力駐地

受降前日本駐華派遣軍最高指揮官岡村寧次所轄兵力，計華北方面約三十萬人，第六及第十三軍，共約三十四萬人，第二十三軍約十萬人，以上四地區連各作戰地區內之航空人員，共約兵力一百零九萬人，受降後加入台灣第十方面軍約十七萬人，及駐越南北緯十六度以北地區之第三十八軍約三萬人，總共敵軍兵力約一百三十萬人。至受降時敵軍指揮機關各部隊單位計有：

總司令部一個 方面軍三個 軍十個

師團三十六個 (內有戰車師團一個)
(飛行師團二個)

獨立旅團四十個 (內有騎兵旅團一個)

獨立警備隊守備隊及支隊十九個

海軍特別根據地及陸戰隊六個

第三節 日本投降簽字前 委員長下達有關之重要命令

日本投降簽字以前 委員長下達有關之重要命令，詳見處理日本投降文件彙編上卷第二節十七頁至二十八頁內。

第四節 日本投降簽字前本部對所屬各部隊下達有關之重要命令

日本投降簽字前本部對所屬各部隊下達有關之重要命令，詳見處理日本投降文件彙編上卷第三節二十九頁至三十六頁。